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议案》，该事项尚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公司拟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3月7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3月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175,500,000	45.00
2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085,000	15.15
3	桑树军	43,430,400	11.14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30,645	1.08

5	上海滦侏商贸有限公司	3,071,617	0.79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9,549	0.55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40,483	0.34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	0.28
9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景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94,100	0.2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8,623	0.2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 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桑树军	10,857,600	8.84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30,645	3.44
3	上海滦侏商贸有限公司	3,071,617	2.5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9,549	1.75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40,483	1.09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	0.90
7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景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94,100	0.89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8,623	0.89
9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致圣量化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85,700	0.80
10	宋俊	960,000	0.7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